

监理工作联系单

工程名称：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 JL-C03-012

致：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EPC 总包项目部）

事由：关于施工进度事宜

内容：

你单位承建的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目前管桩供应不能满足打桩作业需求，造成部分施工区域打桩作业中止，已经严重影响项目进度。根据建设单位 4 月 30 日完成光伏区管桩施工的进度节点目标，现要求你单位在确保安全和质量前提下，加强管桩供应管理，合理规划管桩等材料进场计划，避免现场待料停工，确保 4.30 进度节点目标能按期落实。



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总包项目部各存 1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